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14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5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4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47,495,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5,278,000.00 元，上述款项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93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5,169,093.51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70,108,906.49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1,404,010.09 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公司收到的银行利息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2020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400 万元向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越界金都路项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协议。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8210078801800001634，资金用途：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办理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该募集资金专户中结转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合计 84,193.52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用途	余额(元)
1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08546910305	越界金都路项目	220,239.47
2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桂林路支行	1001294829200009504	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5,686,901.93
3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9821007880180000163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4	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31559310302	越界金都路项目	15,496,868.69
合 计					71,404,010.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5,169,093.51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5,169,093.51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457.44 万元置换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越界金都路项目”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081.20 万元，“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76.2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报告期内是否已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7-2	2020-9-30	是(全额赎回，获得收益 36.67 万元)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876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9-30	2020-12-29	是(全额赎回，获得收益 35.84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全建设完成，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相关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锦和商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锦和商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锦和商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同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锦和商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5,27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5,169,093.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5,169,093.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越界金都路项目	否	94,000,000.00	94,000,000.00	94,000,000.00	78,652,413.81	78,652,413.81	-15,347,586.19	83.67%	2019 年 12 月	营业收入 666.69 万元，净利润 977.92 万元	不适用	否
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59,000,000.00	59,000,000.00	59,000,000.00	4,238,679.70	4,238,679.70	-54,761,320.30	7.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5,903,000.00	532,278,000.00	532,278,000.00	532,278,000.00	532,278,000.0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8,903,000.00	685,278,000.00	685,278,000.00	615,169,093.51	615,169,093.51	-70,108,906.49	89.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越界金都路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期末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毕主要系公司对工程项目的审价及付款时间安排。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入暂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对子项目园区智能监控平台建设方案细节进行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共计 7,457.44 万元，并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同意使用不超过 1.53 亿元人民币（含 1.5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 亿元，赎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 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16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68 号锦和中心 18 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5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1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及租赁合同履约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82	锦和商业	2021/4/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原件、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原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也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登记手续遵照前款规定。

（二）登记时间：

2021 年 4 月 21 日　9:00-17:30

2021 年 4 月 22 日　9:00-17: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68 号锦和中心 18 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

联系人：郑毛毛

联系电话：021-52399283

电子邮箱：dongban@jinhe.sh.cn

联系传真：021-52385827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手续规定文件，验证入场。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及租赁合同履约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3682　　公司简称:锦和商业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2,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3,95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和商业	60368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竹金	郑毛毛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68 号锦和中心 18 楼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68 号锦和中心 18 楼
电话	021-52399283	021-52399283
电子信箱	dongban@jinhe.sh.cn	dongban@jinhe.sh.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经资产运营的服务型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老旧物业、低效存量商用物业的定位设计、改造、招商、运营和服务。公司旨在助力城市更新，通过更新、改造、运营提升物业的商业价值，在文化传承的同时注入创新元素，为中小型文化创意企业和其他企业提供办公空间和专业服务，实现物业持有方、客户、社会和公司的共赢。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承租运营、参股运营和受托运营。

1、承租运营：承租具有商业价值提升空间的城市老旧物业、低效存量商用物业，对该物业整体进行重新市场定位和设计，通过改造配套硬件设施、重塑建筑风格和形象以及完善内外部功能，将其打造成为符合以文化创意类企业为重要目标客户群的文创园区、办公楼宇或社区商业，从而提升该物业的商业价值，通过招商和后续运营、服务获得租金收入、物业管理收入、专业服务收入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承租运营的项目有 25 个，可供出租运营的物业面积约 57 万平方米。此外，公司中标上海蒲汇塘路申航大楼项目，面积约 3600 平方米。

2、参股运营：公司与物业持有方或有物业资源、在当地有影响力的合作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运营公司，公司不控股。该模式下，由合资公司负责所承租物业的定位设计、改造、招商和运营管理，公司主要获取投资收益和物业管理收入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参股运营的项目有 2 个，可供出租运营的物业面积约 8 万平方米。

3、受托运营：公司依托自身商用物业全价值链管理方面的优势，为委托方提供定位设计、工程管理、招商、运营管理等服务，公司获得相关业务收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受托运营的项目有 37 个，可供出租运营的物业面积约 23 万平方米。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租赁及商务服务业，具体说是城市更新领域商用物业运营服务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1,871,335,564.78	1,282,990,243.66	45.86	1,275,841,244.35
营业收入	739,262,605.41	821,960,789.98	-10.06	799,935,88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135,098.46	179,010,201.76	-12.78	176,942,69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344,645.11	167,761,994.49	-30.65	172,343,40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5,208,964.87	882,458,710.04	75.10	703,384,76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26,097.49	265,401,407.45	-22.15	279,594,56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7	-25.53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7	-25.53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7	22.58	减少 11.91 个百分点	27.9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2,979,776.91	180,604,816.71	185,322,188.23	180,355,82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45,441.96	36,391,298.78	39,748,177.97	36,950,1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91,660.12	26,784,868.00	30,993,303.33	27,374,8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2,143.39	57,169,941.09	12,738,184.56	113,155,828.4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3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2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74,050,000	58.00	274,0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0	18,900,000	4.00	18,900,000	无	0	其他
宁波梁君元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402,248	3.47	16,402,248	未知		其他
台州欧擎欣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341,487	2.82	13,341,487	未知		其他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0,500,084	2.22	10,500,084	未知		其他
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0,500,084	2.22	10,500,084	未知		其他
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	0	8,399,916	1.78	8,399,916	未知		其他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731,920	1.21	5,731,920	未知		其他
邵华均	0	4,619,916	0.98	4,619,91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广州通盛时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424,513	0.94	4,424,513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与上述其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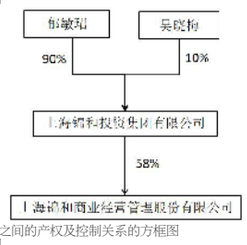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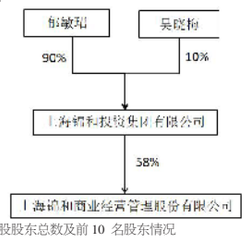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926.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13.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7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2.6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1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和矩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锦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数娱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史坦舍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锦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创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劲恒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力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林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锦和创力商业运营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锦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09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46,257,374.85 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2,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3,950,000 元（含税），占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30.02%。

公司半年度已分配现金红利 179,550,000 元（含税），加此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 103,95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 283,500,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81.5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形成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11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 2021 年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占净资产的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1 日，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关联董事郁敏珺、郁敏琦、蒋雷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1、公司 2021 年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承租物业	承租物业	上海广电股份浦东有限公司	2,814	2,804.5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南京广电锦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	227.98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上海腾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	30	
	提供信息服务	上海腾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	30	2020 年度未预计，实际经营过程中发生
	委托租赁	上海锦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340	151.82	受出租率影响，委托租赁费减少
	委托管理	上海广电股份浦东有限公司	150	140.06	
	委托管理	北京华联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	10.96	
	委托管理	上海浙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30	340.84	
	小计		1,205	931.6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住宿服务	上海锦勋实业有限公司	10	0.47	为节约成本，实际消费较少